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Februar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第三届会议

2004 年 5 月 10 日至 21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4

已获授权的领域

从联合国系统收到的资料

秘书处的说明

增编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摘要

在本情况说明中，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回应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2003 年第二届会议提出的建议。知识产权组织特别提请注意现已制订的一系列措施，以便加强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参与知识产权组织的工作，包括参与知识产权组织的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会议。现提供资料说明最近为政府间委员会重新拟订的授权任务和知识产权组织持续进行的能力建设方案，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代表也广泛参与了这些方案。此外，知识产权组织还提供了关于由其主持于 2003 年 9 月举行的机构间小组会议的资料。

* E/C.19/2004/1。



一. 回应常设论坛第二届会议针对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提出的建议

1. 常设论坛第二届会议的报告¹第一章第 58 和 59 段内的建议 10 是针对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提出的。第 58 段提及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授权任务，论坛愿意以其专门知识和经验协助委员会的工作以及资助论坛代表参加委员会的届会。第 59 段建议知识产权组织同论坛成员合作，进行一项研究，探讨土著药用植物知识的利用情况，此种知识的商业化情况，以及土著社区如何从此种商业化获得好处。此外，该报告第一章第 97 段提及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代表参与委员会工作事宜。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授权任务

2. 2003 年底，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就政府间委员会的一项经扩展的新授权任务作出了决定，该授权任务要求政府间委员会加速其工作，并特别侧重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或‘民间文学艺术表现’）的国际层面。政府间委员会的新任务并不限于最终也许会取得的可能结果，包括可能在此一领域拟订一项或多项国际文书。政府间委员会下届会议将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至 19 日在日内瓦知识产权组织总部举行。此一领域内的活动方案也包括许多相互补充的切实活动，诸如能力建设、立法援助、以及与一系列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倡议合作。

3. 为了供政府间委员会审议而编制的所有工作文件、报告、研究、问题单和其他材料，以及其各届会议的全面报告的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本皆可在下列网站上公开查阅：<http://www.wipo.int/tk/en/igc/documents/index.html>。

论坛提供的专门知识和经验

4. 论坛派代表出席了 2003 年 7 月举行的政府间委员会第五届会议，论坛的一名成员 Parshuram Tamang 先生也应知识产权组织的邀请参与了 2003 年 6 月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斯法罕举行的知识产权组织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的区域间讨论会。**知识产权组织认为，论坛在对其活动提供专门知识和经验方面可发挥极重要作用，在这方面并将欣然与论坛建立和扩展其关系。**例如，如政府间委员会所授权的，知识产权组织正在开始研究土著民族和习惯法，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对它们予以尊重才可能成为有效保护传统文化表现和知识的一部分。知识产权组织将欢迎论坛就此研究提供的专门咨询意见和投入，并将在适当时候就此与论坛联系。

土著民族的参与

5. 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一再着重指出应优先注意加强论坛和土著民族代表参与政府间委员会届会事宜。它们一直在协商和探讨有哪些备选办法和方式可供采

用，以促进和大体改善土著民族参与知识产权组织关于这些议题的工作。论坛及其成员的实际经验和指导是实现此一目标的宝贵投入。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已表示它们“一致支持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代表尽可能直接参与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² 目前进行中的工作重点是改进安排，以编制实质性材料，并就这些材料进行协商，还注重改善参与和为参与筹措资金。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也表示希望协助常设论坛参与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³

6. 在这方面，现已采取数项实际步骤，包括：

(a) 自 2001 年 4 月政府间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以来已制订一项针对所有非政府组织的快速认可程序。逾 85 个非政府组织业已获得认可，包括许多代表土著人民的非政府组织。没有任何一个申请予以认可的组织遭到拒绝；

(b) 承认论坛在协调土著民族参与国际政策辩论方面的重要作用，知识产权组织大会正式邀请其参与，许多参与者也欢迎论坛的积极参与；

(c) 数个成员国已采取资助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参与政府间委员会届会的做法；

(d) 知识产权组织为支助发展中国家的参与提供了资金，有时这些国家将这类资金转用于支助其土著民族或地方社区领导人参加会议；

(e) 在国家和区域级别上举行的协商和讲习班以及旨在为政府间委员会制定重点投入的其他论坛，皆已邀请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代表参加并发言；

(f) 如政府间委员会在其上次会议上商定的，知识产权组织网站现在让经认可的非政府组织就政府间委员会讨论的议题发表意见。（请查阅：<http://www.wipo.int/tk/en/igc/ngo/index.html>）；

(g) 在政府间委员会会议范围内，对非政府组织代表特别是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代表进行具体简报和协商；

(h) 知识产权组织秘书处继续以下做法：就那些为政府间委员会编制的文件草稿和其他材料以及与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有关的文件，包括一系列案例研究和土著专家编制的远距离学习课程，与有关的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代表磋商。

7. 2003 年 7 月政府间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研究了一系列具体提案，⁴ 将在 2004 年 3 月的第六届会议上讨论最新的进一步提案。⁵

关于与药用植物有关的土著知识的研究

8. 知识产权组织进行了数项研究和分析，探讨与土著药用植物知识的利用情况、此种知识的商业化情况、以及土著社区如何从此种商业化获得好处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例如，知识产权组织在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合作下委托他人印发关于知识产权在分享从使用生物资源和有关传统知识获得利益方

面所发挥作用的案例研究报告，并已于 2001 年广泛分发。知识产权组织进行和印发的更一般地涉及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的大量其他活动、文件和研究也讨论了在论坛建议内提出的问题。例如，1999 年，知识产权组织与印度政府在新德里合办了传统药物问题圆桌会议，知识产权组织也于 2003 年在中国进行了关于传统药物的实地调查团。这些活动的结果和现有的材料很有用，可作为论坛的初步资料来源。**知识产权组织将欣然与论坛讨论其所关注的事务和目标，以及知识产权组织在这方面如何能够最好地提供援助。**

9. 常设论坛第二届会议报告第一章第 96 段建议知识产权组织继续同其他组织和机构合作。知识产权组织同其他组织和机构，例如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合作，特别是避免工作重迭，并确保其各自的活动相互补充。

二. 回应常设论坛第二届会议针对一个以上机构提出的建议

10. 该报告第一章第 36 和 45 段提及与特别是土著知识有关的‘事先知情的同意’原则。知识产权组织在关于知识产权、传统知识和文化表达的工作中，往往讨论到这一原则。事先知情的同意的一个方面即专属权利形式业已是目前知识产权的一部分，它是知识产权最普通的形式。此外，政府间委员会正在探讨如何使事先知情的同意成为可能的新的独特知识产权系统的一部分。**知识产权组织愿意向任何可能建立的与事先知情的同意有关的工作组提供关于这方面的资料。**

11. 该报告第一章第 42 段特别提及工艺品，和原产地证书。在知识产权组织委托他人进行的一系列实际研究中，澳大利亚土著律师 Terri Janke 女士提供了资料，说明澳大利亚土著如何使用商标和许可证安排来证明其工艺品是真的。⁶

三. 其他重要的信息

12. 知识产权组织高兴地欢迎论坛主席 Henrik Ole Magga 及两名论坛成员 Ida Nicolaisen 和 Wilton Littlechild 于 2003 年 9 月 18 日莅临总部并会见了助理总干事 Francis Gurry 及其同僚。

四. 关于‘土著妇女’的信息

13. 知识产权组织网站内有一网页专门讨论‘妇女与知识产权’，其中特别包括关于‘妇女与传统知识’的一节。⁷

五. 2004-2005 年有关会议和其他会议清单

14.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第六届会议将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至 19 日在日内瓦举行。

机构间支助小组的会议

15. 按照机构间支助小组的轮调时间表，知识产权组织于 2003 年 9 月 8 日在其日内瓦总部主持了该小组的一次会议。十个联合国机构和组织出席了会议。小组在一次卓有成效的正式会议期间，讨论了数项议题，并取得了进展。会议十分注意小组与论坛之间合作的方法，因为它认为深入讨论此一议题将有助于加强论坛与联合国系统之间的工作关系，并提供长期利益。这些讨论旨在进一步改善关于土著议题的机构间合作，以及确认采取何种方式来加强联合国系统回应论坛建议的能力。讨论中提出了大量有用和实际的建议，也是小组成员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应小组的要求，已将这些建议提交论坛。另外也更新了小组的任务规定，还讨论了因论坛第二届会议所提建议而产生的许多实际事务。又讨论了 2004 年 1 月举行数据收集问题讲习班的筹备事宜和如何安排以便小组编写关于自由、事先知情的同意的文件。不过，如欲充分处理所有事务将需更多时间。小组高兴地欢迎贸发会议作为一个新成员参与会议，并同意继续努力鼓励其他机构和组织加入小组。开发计划署表示愿意主持下次在纽约召开的小组会议。

注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3 年，补编第 23 号》(E/2003/43-E/C.19/2003/22)。

² 政府间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的报告 (WIPO/GRTKF/IC/4/15 号文件)，第 60(→)段。

³ 同上，第 60(⇒)段。

⁴ 见 WIPO/GRTKF/IC/5/11 号文件。

⁵ 见 WIPO/GRTKF/IC/6/10 号文件。

⁶ 可向知识产权组织索取硬拷贝和查阅网站：<http://www.wipo.int/tk/en/publications/index.html>。

⁷ 见 <http://www.wipo.int/women-and-ip/en/programs/tk.htm>。